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无董事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9日分别以专人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19年10月23日采取了书面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董增平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和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财务情况、经营成果等，并发表如下确认意见：保证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2019年10月25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2019-036号公告。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